

2016年四川省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 算 科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累计为预算百分比 (%)	占上年决算百分比 (%)	简要说明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100000	100000	76690	76.7	64.7	
二、港口建设费收入						
三、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1000	1000	254	25.4	14.7	自2016年2月1日起，将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并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四、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1200	1200	1719	143.3	85.1	
五、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8000	8000	7584	94.8	464.7	自2015年10月1日起，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由中央收入调整为中央和省按4：6的比例分成。
六、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收入						
七、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收入	200000	200000	232995	116.5	102.8	
八、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九、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十、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300	6300	12533	198.9	87.9	
十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十二、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80000	80000	86945	108.7	100.6	
十三、彩票公益金收入	175000	175000	199444	114.0	108.1	
十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十五、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5200	5200	5185	99.7	99.6	
十六、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83900	83900	82693	98.6	96.9	
十七、车辆通行费						
十八、污水处理费收入						
十九、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19519			自2016年5月1日起，我省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全额缴入省级国库。
二十、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	4400	1238	28.1	6.4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665000	665000	826799	124.3	110.9	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2016年收入预算为66.5亿元，执行中未作调整和变动。